

# 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文件

沪工程委〔2018〕85号

---

## 关于成立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机关部处、直属单位、学院（部、中心）：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中央统战部、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央统战部、教育部等部门关于做好抵御境外利用宗教对高校进行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文件精神 and 中央民族工作、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我校民族宗教管理工作，根据上级要求，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经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成立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领导小组组长：李江

领导小组成员：夏建国 史健勇 鲁嘉华 朱晓青

姚秀平 王岩松

工作小组组长：朱晓青

工作小组成员：朱洪春 王 陈 刘福密 朱 蓓 徐 阳  
王佳杰 倪智勇 陈 浩 陈思浩 钱慧敏  
鲁柏青 缪行外 段海霞 周 洁 刘宇虹  
于治水 许传宏 虞 蓉 袁 蓉 柴晓冬  
沈海庆 曹开云 王 勤 王振钧 李 军  
叶 枫 黄文洁 柳如荣

以上人员如有变更，由继任者自然更替。

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统战部。

主要职责：抓好中央、市委关于民族宗教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学习贯彻，研究制定贯彻落实上级民族宗教工作重大决策部署的举措，组织各部门扎实推进民族宗教工作，形成做好民族宗教工作的良好氛围和强大合力，建立健全民族宗教工作体制机制，解决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指导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做好民族宗教工作等。

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

2018年11月8日